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收到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出具的《关于更换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申万宏源作为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原委派赵志丹先生和李然先生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现因李然先生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申万宏源委派徐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李然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赵志丹先生和徐琰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李然先生在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9 日

附件：徐琰简历

徐琰先生，现任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高级副总裁，保荐代表人。曾参与完成的证券发行项目主要包括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等项目。徐琰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业务管理办法》等规定，执业记录良好。